



3101155677000286

主动公开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能核〔2025〕25号

## 关于浦东梧泽（土建）110kV输变电工程项目 核准延期的批复

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上报上海浦东梧泽（土建）110kV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延期的请示》（国网上电司发展〔2025〕341号）收悉。上海浦东梧泽（土建）110kV输变电工程项目经我委沪浦发改能核〔2023〕7号核准批复，现因该项目在核准批复有效期内不能开工建设而申请延期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沪浦发改能核〔2023〕7号核准批复有效期延长一年。

二、沪浦发改能核〔2023〕7号核准批复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三、如对本批复有异议，可以自收到本批复之日起60日内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6个月内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5月30日

---

抄送：区建交委、规划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张江管理局、康桥镇人民政府。

---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6月3日印发

---